

# 江西纳奇铝业有限公司 职业病危害综合风险评估报告

单位名称： 江西纳奇铝业有限公司

单位注册地址：江西省宜春市奉新县工业园区应星南大道2168号

工作场所地址：江西省宜春市奉新县工业园区应星南大道2168号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 宋名菊 联系电话： 18770512868

填表人： 刘英 联系电话： 15070513153

填表日期： 2024年 07月 16日

单位名称	江西纳奇铝业有限公司			组织机构代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921MA38MB2885		
单位注册地址	江西省宜春市奉新县工业园区应星南大道2168号						
工作场所地址	江西省宜春市奉新县工业园区应星南大道2168号						
单位规模	小		行业分类	C325有色金属压延加工			
上属单位	无		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宋名菊		联系电话	18770512868			
职业卫生管理机构	有	职业卫生管理人数	专职	1	兼职	1	
职工总人数 (含劳务派遣等)	27	接触职业病危害总人数 (含劳务派遣等)	24	职业病累计人数		目前在岗	0
						历年累计	0
职业健康检查人数 (含劳务派遣等)	上岗(应检)	6	在岗(应检)	18	离岗(应检)	1	
	上岗(实检)	0	在岗(实检)	24	离岗(实检)	0	
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	铝金属粉尘、其他粉尘、噪声、高温						
职业病危害接触水平	一般职业病危害因素	不符合人数	20	符合人数	12		
	严重职业病危害因素	不符合人数	0	符合人数	0		
职业卫生管理状况等级	C	职业病危害风险等级	II级		职业病危害综合风险等级	丙类	
<b>本次评估情况概述</b>							
<p>江西纳奇铝业有限公司成立于2019年06月04日，注册地位于江西省宜春市奉新县工业园区应星南大道2168号，法定代表人为宋名菊。经营范围包括铝压延加工、冶炼；铝制品制作、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化工产品、建材销售。（以上项目不含危险化学品、毒害品、易燃易爆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管理层对职业卫生管理工作极为重视，严格依《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和《作业场所职业健康监督管理暂行规定》等法律法规，规范和提高公司职业病防治水平，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方针，“分类管理，综合治理”原则；公司成立职业卫生管理领导小组负责职业卫生的日常专职管理工作，以公司实际及重点，结合公司生产技术、工艺、设备、和材料所产生的职业病危害情况，为公司建立健全公司职业卫生管理制度、操作规程、职业卫生档案和劳动者健康监护档案；每年初制定本年度职业病防治计划和实施方案，组织各部门按计划有效地实施并定期检查，全面推进公司健康企业建设，保护公司员工职业健康权益。</p> <p>本次评估中发现的问题及处理方式：1、职业卫生档案缺少职业健康体检劳动者复查资料和职业病危害事故应急演练记录，针对职业健康体检复查资料：根据职业健康体检要求安排需要复查的劳动者进行复查，针对职业病危害事故应急演练：后续将进行相关演练并完善演练记录后将相关资料存入职业卫生档案。</p> <p>2、职业病危害检测危害因素噪声未得到有效控制，对于此情况，本公司根据制度要求监督员工佩戴好防噪耳塞，并做好相应管理。</p> <p>3、现场职业病危害因素警示标识设置不规范，后续根据《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警示标识》（GBZ 158-2003）的规定完善现场职业病危害因素告知卡及警示标识。</p> <p>4、职业健康上岗前体检、离职体检均未做到100%，根据职业健康体检要求完善体检相关工作，职业健康体检上岗前体检、在岗体检、离职体检的体检率需达到100%。</p> <p>5、职业健康体检结果处置未按要求对劳动者复查进行复查，后续根据职业健康体检要求安排劳动者进行复查，并将复查资料存入职业卫生档案。</p> <p>6、未进行急性职业病危害事故应急演练，且应急设施配备不完善，后续将根据急性职业病危害事故应急救援预案进行应急演练，并配备相应应急设施。</p>							
自查人员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字：				
日期：2024年07月16日			日期：2024年07月16日				
<p>用人单位盖章：</p> <p>此材料内容均真实、准确、有效。如有不实，本单位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日期：2024年07月16日</p>							